**喀什地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阿克塔什农场退耕还林补助项目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叶城县阿克塔什农场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叶城县总场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陈升辉

填报时间： 2018年12月25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阿克塔什农场前身是叶城县水土开发公司，1995年成立，有编制20人。隶属叶城县水利局。1998年成立叶城县阿克塔什农场，编制20人，现编制2人，自收自支事业单位，外聘人员8人，生态林管护人员7人，其他人员等13人，主要从事农业生产管理经营活动。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1、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

5户农户退耕还林6480.2亩，每亩补贴300元，共计194.406万元。

2、项目基本性质

此项目为新增项目，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农户种植林果树木种植补偿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退耕还林6480.2亩，每亩300元，计194.406万元(财政资金)实际到账194.406万元退耕还林款，农场公示栏公示7天，全部发放完成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94.406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没有结余资金，全额发放完成，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的资金管理的规定，拨付也是按照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不存在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，发放到个人，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，按要求全部发放到位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，二级指标9个，三级指标12个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此项目自评得分为87分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

数量指标全部完成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

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100%

（3）项目实施进度

按照申报目标的进度进行

（4）项目成本节约情况

无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

增加农户收入，增加绿地面积

（2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

持续改善人文地理环境

（3）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

改善人居居住面貌

（4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

项目持续年限 长期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，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，满意率达95%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

不存在未完成情况：“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，票据齐全，不存在任何问题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

短期性项目不存在移交和后续管理。

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

按资金拨付手续支付，票据齐全，手续完整，按要求发放到位。

（三）其他

无其他说明内容。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单位填报，财政、林业局审核合格后，拨付资金，农场及时监督审核发放。工作顺利进展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